

文化与传媒学院

期末及寒假期间安全注意事项

寒假临近，为最大限度减少安全事故的发生，确保期末及寒假期间我院的安全稳定以及师生的生命、财产安全，学院提醒广大师生共同做好以下工作：

一、开展专项教育和安全检查

各班级要结合近期校内外治安情况，有针对性地开展好网络诈骗、电信诈骗、出行安全等专项教育，切实增强学生防范意识，提高预防和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，最大限度地减少或避免安全事故的发生。

各办公室、专业实验室要加强责任意识，落实到位，私人贵重物品不要存放在实验室和办公室内。在放假前务必对办公、实验、教学、住宅等场所进行一次彻底的安全检查，发现隐患及时整改。外出前应关锁好门窗，切断电源，落实值班人员并督促到位。

二、各班要开展一次安全教育，学生离校前应做好以下事项：

1. 整理好个人物品并放置有序，衣柜、抽屉、箱包上锁。
2. 妥善保管贵重物品。电脑等贵重物品不能带回家的，应统一交由公寓管理员代为保管。
3. 自行车一律停放在规定区域内，并上好锁。
4. 拔下寝室内所有电器插头，关闭电源，确保财产及人身安全。
5. 最后一个离开寝室的同学生，一定要关好门窗，务必将前、后门上锁。

6. 学生离校前，应提醒他们保管好自己的有效证件，谨防证件丢失后被不法人员实施诈骗等违法犯罪活动。

7. 学生返家或出游前，要事先电话告知家长或亲友自己的去向。

三、旅途中应注意的事项：

1. 不要购买票贩子的车票，以免上当受骗。

2. 不要乘坐非法营运车辆，以免人身安全得不到保障。

3. 乘坐车、船及行走均要遵守交通规则，时刻注意交通安全。

4. 在车站、码头人员密集的地方要提高警惕，保管好贵重物品，防止被盗或被骗。

5. 出游时要结伴同行，搭乘有正规营运资格的交通工具；不到危险地带游玩。

6. 入住宾馆时，应主动了解并掌握宾（旅）馆的消防设施、疏散通道及安全出口在何处。

7. 提前了解目的地的治安状况和风俗习惯，不要同当地居民发生冲突。

8. 进入景区要把派出所或景区临时报警点的电话存入手机通讯录，待离开景区后再删除。在风景名胜区参加大型活动时，要听从执勤民警或景区管理人员指挥，不要拥挤，不要一味图热闹和追求刺激，防止发生踩踏事故。

四、学生在家期间注意事项：

1. 遵纪守法，不参与酗酒、赌博和迷信活动；提倡文明，与人交往要礼貌、谦虚、友善，不盛气凌人，不妄自菲薄，体现出当代大学生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。

2. 增强辨别是非的能力，拒绝参与非法宗教和传销活动，禁止参加非法聚集活动，珍爱生命，远离毒品。

五、留校学生应注意的事项：

1. 服从统一安排，自觉遵守校纪校规及国家法律。

2. 寝室内不使用大功率电器、不私拉乱接电线、不使用蜡烛照明、不卧床吸烟、不焚烧杂物、不存放易燃易爆物品和管制刀具。

3. 外出或就寝时，关好门窗，妥善存放笔记本电脑等贵重物品。

4. 遵守作息時間，不得晚归和留宿校外人员。

5. 校外活动注意交通安全，防盗、防骗。

6. 合理安排时间，注意求职陷阱，外出家教、打工时务必注意交通及人身安全，不接受陌生人的饮料、食物、香烟等物品，谨防中奖、招工等诈骗信息。

7. 不得在营业性歌舞厅、游戏室、网吧、水酒吧从事与身份不相宜的活动。

8. 讲究卫生，不到校外无证摊点饮食、购物，防止传染性疾疾病或食物中毒。

9. 不参与打架斗殴、赌博、酗酒，不涉毒、吸毒、贩毒。

10. 面临突发事件，要冷静、机智地处理，及时报警，不要义气用事，盲目冲动，导致事态扩大。一旦受到不法侵害，请及时报警，并和学校取得联系。

六、教职工出行安全

教职员工要做好防火、防盗工作，大宗现金应及时存入银行，贵重物品妥善保管，离家时应拔掉电源插头，关闭气阀，反锁防盗门，并委托邻居协助看护。有自备车辆的教职员工，外出时一定要遵守交通法规，安全驾驶。

学校保卫处联系电话：0818-2791110（莲湖校区）

文化与传媒学院联系电话：15982990001（刘天老师）

18284631313（邓超老师）

文化与传媒学院

2016年1月4日